

105 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一級考試「著作合著人證明書」或「共同發明人證明書」

應考人姓名	中文					外文						
送審之代表著作 (或發明)名稱	中文					出版發表 (或取得 專利證書) 日期						
	外文											
合著人(或共同發明人)簽章確認,並聲明放棄以該著作(或發明)為代表著作(或發明)送審之權利	1	合著人 (共同發明人)	簽	章	2	合著人 (共同發明人)	簽	章	3	合著人 (共同發明人)	簽	章
	4	合著人 (共同發明人)	簽	章	5	合著人 (共同發明人)	簽	章	6	合著人 (共同發明人)	簽	章
應考人請具體說明其參與部分及貢獻比例	參與部分										貢獻比例	
聲明事項	本人對本證明書各欄所填寫資料均為事實,如有不實或隱瞞情事,應負法律責任。											
日期	中華民國 105 年 月 日											

摘錄著作發明審查規則重要條文:

第 3 條第 2 項: 前項著作由二人以上合著者, 僅得由貢獻比例達百分之四十以上之單一第一作者或通信(訊)作者送審。應考人應以書面具體說明其參與部分及貢獻比例, 並經合著人書面簽章確認與聲明放棄以該著作為代表著作送審之權利。

第 4 條第 2 項: 前項發明由二人以上共同為之者, 僅得由貢獻比例達百分之四十以上之第一發明人送審。應考人應以書面具體敘明其參與部分及貢獻比例, 並經共同發明人書面簽章確認與聲明放棄以該發明為代表發明送審之權利。

應考人簽章: _____

填寫範例

105 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一級考試「著作合著人證明書」或「共同發明人證明書」

應考人姓名	中文	李大同		外文	TA-TONG LI				
送審之代表著作 (或發明)名稱	中文	臺灣反芻獸感染之口蹄疫病毒分子特徵		出版發表 (或取得 專利證書) 日期	2010 年 3 月				
	外文	Molecular characterization of foot-and-mouth disease virus isolated from ruminants in Taiwan							
合著人(或共同發明人)簽章確認,並聲明放棄以該著作(或發明)為代表著作(或發明)送審之權利	1	合著人 (共同發明人)	簽章	2	合著人 (共同發明人)	簽章			
		LISA CHENG	(簽名或蓋章)		趙大仁	(簽名或蓋章)	3	合著人 (共同發明人)	簽章
	4	合著人 (共同發明人)	簽章	5	合著人 (共同發明人)	簽章		6	合著人 (共同發明人)
		陳勝利	(簽名或蓋章)		林森林	(簽名或蓋章)	鍾小美		(簽名或蓋章)
應考人請具體說明其參與部分及貢獻比例	參與部分					貢獻比例			
聲明事項	本人對本證明書各欄所填寫資料均為事實,如有不實或隱瞞情事,應負法律責任。								
日期	中華民國 105 年 月 日								

摘錄著作發明審查規則重要條文：

第 3 條第 2 項：前項著作由二人以上合著者，僅得由貢獻比例達百分之四十以上之單一第一作者或通信（訊）作者送審。應考人應以書面具體說明其參與部分及貢獻比例，並經合著人書面簽章確認與聲明放棄以該著作為代表著作送審之權利。

第 4 條第 2 項：前項發明由二人以上共同為之者，僅得由貢獻比例達百分之四十以上之第一發明人送審。應考人應以書面具體敘明其參與部分及貢獻比例，並經共同發明人書面簽章確認與聲明放棄以該發明為代表發明送審之權利。

應考人簽章：_____